

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邵永富 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的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

81702367，项目名称：环状RNA-0000471以竞争性内源RNA方式结合miR-135a-5p调控LATS2促进胃癌发生的机制及其临床意义研究，直接费用：20.00万元，项目起止年月：2018年01月至2020年12月，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nsfc.gov.cn>），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须在计划书电子版报送截止日期前提出。**注意：请严格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填写计划书的资金预算表，其中，劳务费、专家咨询费科目所列金额与申请书相比不得调增。**

计划书电子版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nsfc.gov.cn>）上传，由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者，返回修改后再行提交；审核通过者，打印为计划书纸质版（一式两份，双面打印），由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计划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内容应当保证一致。

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和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节点如下：

- 1、提交计划书电子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16点**（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
- 2、提交计划书电子修改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18日16点**；
- 3、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26日16点**。

请按照以上规定及时提交计划书电子版，并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未说明理由且逾期不报计划书者，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

附件：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医学科学部
2017年8月17日

立项编号：2020F028

宁波市科技计划项目（课题）合同任务书

项目（课题）名称： 基于“互联网+”的胃癌早诊早治模式构建和实践研究

计划类别： 科技服务业示范项目

委托单位(甲方)：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

承担单位(乙方)：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归口管理单位(丙方)： 宁波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起止年月： 2020年11月到2022年10月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
二〇一七年制

填写说明

- 一、 本合同任务书由承担单位通过“宁波市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在线填报。
- 二、 合同任务书中的单位名称，请按全称规范填写，并与单位公章一致。
- 三、 凡不填写内容的栏目，请用“/”表示。
- 四、 承担单位完成合同任务书的在线填写、提交后，经归口管理部门、市科技局审核通过后，用A4纸在线打印（一式四份），装订、签章后提交归口管理部门审核，经归口管理部门签章后提交市科技局签章确认。
- 五、 本合同任务书经签订生效后将作为项目过程管理、验收和监督评估的依据，须妥善保管。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于“互联网+”的胃癌早诊早治模式构建和实践研究		
申报单位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302004195298433
归口部门	宁波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服务类别	医疗健康
服务领域	互联网+技术	技术来源	产学研联合开发技术
实施周期	2	实施时间	2020-11-01 至 2022-10-31

二、项目经费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经费 (万元)		总经费	专项经费拨款	部门拨款配套	单位自筹
		20	12	0	8
序号	项目	专项经费拨款	部门拨款配套	单位自筹	小计
1	一、直接经费				
2	1.设备费	0	0	0	0
3	(1) 购置设备费	0	0	0	0
4	(2) 试制设备费	0	0	0	0
5	(3) 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0	0	0	0
6	2.材料费	1.8	0	1.2	3
7	3.测试化验加工费	1.8	0	1.2	3
8	4.燃料动力费	0	0	0	0
9	5.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2.1	0	1.4	3.5
10	6.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3.9	0	2.6	6.5
11	7.劳务费	1.08	0	0.72	1.8
12	8.专家咨询费	0.36	0	0.24	0.6
13	二、间接费用				
14	9.管理费	0	0	0	0
15	10.激励支出	0.96	0	0.64	1.6
合计		12	0	8	20

三、主要承担单位

主持单位	单位名称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通信地址	宁波市人民路247号	邮编	
	单位性质	其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	许素玲	办公电话	
	联系人	汪丽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职工总数(人)		1534	本科以上人员(人)	1206
研究开发人员(人)		332	注册资金 (万元)	22770
上年末单位固定资产原价(万元)		73475.2	上年度实缴各项税金(万元)	0
上年度实缴各项税金增长率(%)		0	上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83583
上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		10.97		

合作单位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移动电话

二、主要项目成员

1	姓名	叶国良	出生年月	1965-11-19
	证件号码		国籍/地区	中国宁波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技术职称级别	正高	专业	消化内科学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分工	负责人,课题设计		
	工作单位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2	姓名	胡柯峰	出生年月	1982-11-26
	证件号码		国籍/地区	中国/宁波
	学历	硕士研究生	学位	硕士
	技术职称级别	副高	专业	消化内科学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分工	组织实施, 内镜筛查及内镜手术培训和质控		
	工作单位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3	姓名	金燕平	出生年月	1968-09-14
	证件号码		国籍/地区	中国/宁波
	学历	本科	学位	其他
	技术职称级别	副高	专业	内镜护理专业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分工	采集样本		
	工作单位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其他成员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技术职称级别	专业	工作单位	本项目中分工
	4	丁勇	1972	副高	中西医结合内科学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完成部分筛查和内镜治疗病例数
	5	杨冬雪	1991	其他	免疫学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相关数据录入和核查
	6	周玉平	1981	副高	中医内科学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课题设计，随访数据库设计，
	7	高菡璐	1986	副高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基于临床大样本数据进行统计学分析
	8	邵永富	1987	中级	内科学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内镜筛查及手术的培训和质控
	9	陆蓉丹	1991	初级	内科学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收集样本
	10	严嘉宁	1996	其他	临床医学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病历随访

五、项目概要

1、背景和必要性（限300字）

恶性肿瘤是当前我国重大的公共卫生问题之一。当前我国肺癌、胃癌、肝癌、食管癌和结直肠癌是最常见的五种癌症死亡原因，占有癌死亡病例的75%；其中胃癌男女都是肿瘤死亡第二位原因。浙江省癌症中心及浙江省疾控中心最近联合发布的数据也显示，在我省胃癌一直是癌症死亡的前五位原因。可见，降低消化道恶性肿瘤的发病率和死亡率是当前重大的医学科学问题和社会民生问题。癌症属于慢性病可防可控，癌症的筛查及早诊早治，对癌症的预防和治疗都具有重要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因此，针对胃癌这一重大疾病，通过大样本数据采集，开展以早诊早治为重点的综合治疗方案优选及临床路径规范化研究，构建胃癌的“精准防控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2、主要任务（限300字）

主要任务分为三个部分：

- （1）开展基于临床的“胃癌伺机性筛查”，预计完成基于内镜检查的6000例胃癌筛查，并建立筛查数据库。
- （2）通过推广和规范内镜精查、内镜下早癌切除术等途径，提高早期癌的内镜检出率，提高内镜下治疗率、治愈率，降低相关并发症发生率。
- （3）建立“筛查-治疗-随访”全过程的大样本临床数据库，将筛查及内镜治疗的数据，全部实施电子化采集和录入，建立基于“互联网+”的患者全息档案，实现全过程临床资料数据的一体化管理；实现智能化、多平台交互的健康管理和随访。

3、项目技术路线（或实施方案）（限300字）

- 1. 胃癌的伺机性筛查方案路径优化研究：根据标准纳入研究对象，确定胃癌筛查目标人群；
- 2. 胃早癌及癌前疾病内镜治疗的临床路径研究：推广和规范内镜精查、内镜治疗预后及影响因素研究；
- 3. 基于“互联网+”建立多功能的临床大样本数据库随访研究，包括系统架构、系统功能、数据库的应用。

4、工作目标及考核指标（限200字）

- 1. 完成内镜筛查6000例，早癌检出率超过50%；
- 2. 推广和规范早癌的内镜下切除术，三年完成胃ESD或EMR手术1200例，早癌内镜完整切除率达到99%，并发症降低至5%以下；
- 3. 明确胃粘膜低级别瘤变患者内镜手术后病理升级的主要影响因素，制定合理的临床干预策略；
- 4. 基于“互联网+”的临床大数据，实现早期胃癌及癌前病变患者长期规范的随访；
- 5. 项目完成后可发表学术论文1篇；培养研究生1名。

5、组织管理（限300字）

本团队由消化内科专家牵头，联合消化内科、消化内镜、基础医学、临床流行病学、卫生经济学相关专业领域专家，团队成员具有良好的前期合作基础，在胃肠早癌的临床和基础研究领域具有较好的工作积累。本研究围绕胃癌的“早诊早治”，将临床服务、科研工作、团队建设、人才培养融为一体，是“产学研结合模式”的示范。课题组分工明确又相互协作，课题负责人组织实施、总体协调。为了更好的质控管理，在课题早期、中期及后期，分别召开课题启动会、中期推进会和后期总结分析会，以统一研究方案，标准化实施研究过程，及时解决研究中出现的问题。

六、计划进度目标

起始年月	进度目标要求（每栏限80字）
2020-11-01至2021-10-31	制定筛查方案，统一培训筛查员、数据录入员。完成胃癌筛查2000例。完成胃早癌及癌前疾病内镜治疗400例以上。建立“互联网+”智能化随访数据库，数据录入和核查。
2021-11-01至2022-10-31	完成胃癌筛查2000例，完成胃早癌及癌前疾病内镜治疗400例以上。数据录入和核查。基于“互联网+”数据库移动交互平台开展智能化随访研究。发表论文1篇。

七、约定条款

- 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宁波市市级科技项目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宁波市科学技术局（以下简称甲方）与项目承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及其归口管理单位（以下简称丙方）为顺利完成本项目的研究开发任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二、 本项目的总经费甲方补助总额**12万元**（首批经费补助**12万元**，如有结转经费，结转经费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拨付），归口管理单位视财力情况进行配套，其余经费由乙方自筹。
- 三、 签约各方，共同同意：
 1. 该项目的《宁波市科技计划项目申请表》为本合同的附件。
 2. 项目经费开支、研究开发进度、研究开发成果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等原则上以该项目的《宁波市科技计划项目申请表》为准，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单方更改。
 3. 合同签订后至项目（课题）完成止，乙方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应向甲方提交年度执行情况、经费使用情况(一式三份)并抄送丙方，逾期不报，甲方有权暂停拨款。
 4. 如乙方挪用科研经费或无故不履行合同，甲方有权收回所拨补助经费。由于主观原因致合同进度拖延所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乙方自理。
 5. 项目经费应**专款专用，单独列帐**，专项管理，并应按国家科技经费开支范围和现行财务制度开支标准掌握使用。不合乎规定的，甲方有权拒付和追回已拨经费，情节严重者应追究责任。
 6. 丙方应监督并保证合同执行，协调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有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向甲方提出暂时中止或撤销合同的建议。
 7. 项目计划截止时间到期后三个月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向甲方/丙方提交书面申请验收报告。
 8. 项目验收后乙方须在三个月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经费决算，并抄送丙方。
 9. 本合同文本一式四份，分存甲方两份、乙方、丙方各一份。
 10. 本合同一经签订，签订各方均应负合同的法律责任。

签订合同各方:

委托单位(甲方):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 (盖章)
单位负责人: 黄志明 (签名)
项目主管处室及项目主管人员: (签名)
2021 年 03 月 02 日

承担单位(乙方): 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盖章)
单位负责人: 许素玲 (签名)
项目负责人: 叶国良 (签名)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3606788000
2021 年 03 月 02 日

归口管理单位(丙方): 宁波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盖章)
单位负责人: 蒋志云 (签名)
经办人: 张颖 (签名)
联系电话: 89183884
2021 年 03 月 02 日

科技项目（课题）经费使用款计划表

计划文号：甬财政发[2020][1256]号

项目课题编号：2020F028 课题名称：基于“互联网+”的胃癌早诊早治模式构建和实践研究

课题负责人：叶国良 课题承担单位：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 （盖章）

费用名称	市本级补助总额（万元）	市本级本批补助金额（万元）	本批补助金额使用说明	课题归口部门审查意见： 同意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1、设备费	0	0		
2、材料费	1.8	1.8	宣传及调查量表等文书 印制费：10 元/套×1800 套=1.8万元	
3、测试化验加工费	1.8	1.8	数据库及随访平台的构建和运行：1.8万元	
4、燃料动力费	0	0		
5、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2.1	2.1	①组织召开一次小型学术会议的场地费、专家费、文件资料费：1.5万 元；②参加国内学术会议的会议注册费1000元/人 次×3人次=0.3万元。外出参加学术交流差旅费：1000 元/人次×3 人次=0.3 万元。	职能处室审核意见： 经审核，同意拨款 12 万元。 请专款专用。
6、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3.9	3.9	①论文发表费：9000 元/ 篇×1 篇=0.9 万元；②委托公司开发建设大样本智能化管理数据库和随访平台：3万元。	
7、劳务费	1.08	1.08	研究生兼职数据录入及核查员劳务费：300 元/ 月×36 个月×1 人=1.08 万 元。	
8、专家咨询费	0.36	0.36	实验过程中聘请专家指导费用：0.24 万元；课题验收鉴定专	

			家费：0.12 万 元。	(处室公章) 年 月 日
9、管理费	0	0		
10、激励支出	0.96	0.96	用于课题按期验收后项目组成员的激励费用。	
11、其他-外拨合作单位经费	0	0	(转拨协作单位经费应另列附表)	
合计	12	12		

经办人：汪丽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2021 年 01 月 07 日

NBSTI
正式合同任务书